

申請編號：_____

(由總部填寫)

建立日期：10/05/2019
修改日期：25/03/2025



2025 - 2026 年度宣教活動資助計劃報告 (個人)

請以正楷填寫以下資料。

(A) 申請人資料			
所屬分隊			
姓名(中)		職銜	
所屬教會/單位名稱			
聯絡電話		傳真	
電郵			
通訊地址			

(B) 活動資料	
舉辦單位	
活動名稱	
活動目的	
舉行日期	
舉行地點	
旅程反思	1) 最深刻的片段
	2) 所學習的地方
申請人負責的 項目在旅程中如何 祝福服務對象?	

(C) 旅程照片（請提供最少 4 幅照片 及 簡介）

您能達到參加是次宣教活動原來的期望嗎？試分享之。

(D) 活動財務報告		
活動實際收入(以港元計算)		
項目	數額	
(1)擬向本機構申請的資助款額		
(2)申請人自行承擔之費用		
(3)分隊負擔的費用		
(4) 其他：_____		
總收入：	HKD \$	
活動實際支出(以港元計算)		
項目 (請自行附頁貼好正單，實報實銷)	數額	擬向本機構申請的資助款額
(1) 活動收費		
(2)		
(3)		
(4)		
(5)		
(6)		
(7)		
總額：		

支票抬頭： _____

備註：

如屬參加由其他機構舉辦之宣教活動，申請者需要提供該活動資料，
如：宣傳單張、報名表格副本、活動收費等，以作證明。

申請人簽署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

報告提交、申請結果通知 及 撥款發放時間表：

成功申請者：	第一期撥款	第二期撥款	第三期撥款
報告提交截止日期	每年 4 月 30 日	每年 8 月 31 日	每年 12 月 31 日
審批報告及 資助額結果通知	每年 6 月 30 日或以前	每年 9 月 30 日或以前	翌年 2 月 28 日或以前
撥款發放	每年 7 月 31 日或以前	每年 10 月 31 日或以前	翌年 3 月 31 日或以前

備註：

1. 獲撥款之申請者須於活動完成後 **30 日內**(以總部收到文件正本日期為準,逾期呈交將不獲受理)呈交報告時,若有關申請資料不詳或未能提供相關文件,有關申請可能將不獲受理及資助。
2. 申請者請將填妥及已簽署之申請表,郵寄(地址:九龍油塘高怡邨高志樓地下一室)、傳真(26027663)或電郵(hq@gbhk.org.hk)至總部。
3. 審批工作小組將保留最終資助金額之決定權。

請致電 2694 9321 與總部同工聯絡。

《總部專用》

收表同工：_____ 收表日期：_____

批核結果：成功獲批，並所得金額為 \$_____。(支票號碼：_____)

收票人簽署：_____ (姓名_____) 日期_____

負責職員：_____ (姓名_____) 日期_____

執行委員會委員簽署：

簽署_____ (姓名_____) 日期_____

簽署_____ (姓名_____) 日期_____